

主要讀經及其他應用經文：約翰一書 4:7-11

1. 約翰一書 4:7-11 v7 親愛的弟兄啊，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v8 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v9 神差他獨生子到世間來，使我們藉著他得生，神愛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了。v10 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差他的兒子為我們的罪做了挽回祭，這就是愛了。v11 親愛的弟兄啊，神既是這樣愛我們，我們也當彼此相愛。
2. 加拉太書 5:22-23 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這樣的事沒有律法禁止。
3. 哥林多前書 13:13 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愛這三樣，其中最大的是愛。
4. 哥林多前書 13:4-8 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愛是不嫉妒；愛是不自誇，不張狂，不做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輕易發怒，不計算人的惡，不喜歡不義，只喜歡真理；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愛是永不止息。先知講道之能終必歸於無有；說方言之能終必停止；知識也終必歸於無有。
5. 約翰福音 13:23 有一個門徒，是耶穌所愛的，側身接近耶穌的懷裡。
6. 約翰福音 20:2 就跑來見西門彼得和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對他們說：有人把主從墳墓裡挪了去，我們不知道放在那裡。
7. 約翰福音 21:7 耶穌所愛的那門徒對彼得說：是主！那時西門彼得赤著身子，一聽見是主，就束上一件外衣，跳在海裡。
8. 約翰福音 21:20 彼得轉過來，看見耶穌所愛的那門徒跟著，就是在晚飯的時候，靠著耶穌胸膛說：主阿，賣你的是誰？的那門徒。
9. 約翰一書 2:7-11 親愛的弟兄阿，我寫給你們的，不是一條新命令，乃是你們從起初所受的舊命令；這舊命令就是你們所聽見的道。再者，我寫給你們的，是一條新命令，在主是真的，在你們也是真的；因為黑暗漸漸過去，真光已經照耀。人若說自己在光明中，卻恨他的弟兄，他到如今還是在黑暗裡。愛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在他並沒有絆跌的緣由。惟獨恨弟兄的，是在黑暗裡，且在黑暗裡行，也不知道往那裡去，因為黑暗叫他眼睛瞎了。
10. 約翰一書 3:11-24 我們應當彼此相愛。這就是你們從起初所聽見的命令。不可像該隱；他是屬那惡者，殺了他的兄弟。為甚麼殺了他呢？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兄弟的行為是善的。弟兄們，世人若恨你們，不要以為希奇。我們因為愛弟兄，就曉得是已經出死入生了。沒有愛心的，仍住在死中。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殺人的；你們曉得凡殺人的，沒有永生存在他裡面。主為我們捨命，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我們也當為弟兄捨命。凡有世上財物的，看見弟兄窮乏，卻塞住憐恤的心，愛神的心怎能存在他裡面呢？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從此就知道我們是屬真理的，並且我們的心在神面前可以安穩。我們的心若責備我們，神比我們的心大，一切事沒有不知道的。親愛的弟兄阿，我們的心若不責備我們，就可以向神坦然無懼了。並且我們一切所求的，就從他得著；因為我們遵守他的命令，行他所喜悅的事。神的命令就是叫我們信他兒子耶穌基督的名，且照他所賜給我們的命令彼此相愛。遵守神命令的，就住在神裡面；神也住在他裡面。我們所以知道神住在我們裡面是因他所賜給我們的聖靈。
11. 羅馬書 5:8 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
12. 約翰福音 1:14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正是父獨一兒子的榮光。
13. 馬可福音 12:30 你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你的神。
14. 約翰福音 13:34-35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彼此相愛。你們若彼此相愛，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
15. 哥林多前書 13:1-3 我若能說人間的方言，甚至天使的語言，卻沒有愛，我就成為鳴的鑼、響的鈸一般。我若有先知講道的能力也明白各樣的奧秘，各樣的知識，而且有齊備的信心，使我能夠移山，卻沒有愛，我就算不了甚麼。

講道題目：親愛的

講道牧師：賴永敬傳道

前言：

今天我們要來探討的是有關於「愛」的主題，**約翰一書 4:7-11(經文一)**，短短的5節裡面就提到了13次「愛」。古往今來，人對「愛」這個概念都有不同的解釋。假如我問大家「什麼是愛？」可能我們也會有不同解釋。在西方社會中有很多關於「愛」的經典流行語，比如：「愛讓世界運轉」、「愛征服一切」、「你只需要愛」。不管這個世界怎麼看待「愛」；又追求什麼樣的「愛」？神的「愛」對基督徒來說是非常重要的！**加拉太書 5:22-23(經文二)**講到聖靈的果子的時候，「愛」就是第一個。**哥林多前書 13:13(經文三)**也說「其中最大的是愛」。此外，關於「愛」的這個題目，我們最熟悉的是在**哥林多前書 13:4-8(經文四)**，愛是永不止息。這段講述「愛」的優美經文經常被基督徒譜曲成詩歌來頌唱。其中我們最熟悉的莫過於由台灣基督徒音樂家簡銘耀牧師所寫的「愛的真諦」。我們很多人都會唱這首詩歌，也期許我們能夠活出和經歷這樣的愛。但是在我們的生活中，我們常常體會到的「愛的真諦」卻是這樣的：愛是沒有耐心，沒有恩慈，愛是會嫉妒；愛是常常自誇，又張狂，常作丟臉的事，專顧自己的益處，動不動就發怒，天天記人家的錯，喜歡各種不義，討厭真理；凡事挑剔，凡事懷疑，凡事絕望，凡事放棄，凡事都放棄，愛是隨時止息。我們可能會很無奈的笑，因為我們必須承認，這是我們的對神、對人「愛」的真相。

我們的罪所產生的自我中心的醜陋本性，充滿了論斷、不耐煩、和怒氣。我們的根本問題首先是縱向的：就是我們不愛神；也正因為我不愛神，我不斷地試圖篡奪神的位置，把生活變成圍繞自己打轉，這是我們最大的問題，也直接影響了我們的橫向關係，使我們不愛人。**不愛神，導致我們不愛祂放在我生命中的人。**人和人之間不斷的互相傷害，造成了我們生命中許多揮之不去的後悔和傷痕。無論是《約翰福音》或是約翰寫給教會的書信，「愛」這個主題都是非常重要的。特別是在《約翰福音》中，約翰有四次提到自己是一位「耶穌所愛的」：**約翰福音 13:23(經文五)**，**約翰福音 20:2(經文六)**，**約翰福音 21:7(經文七)**，**約翰福音 21:20(經文八)**。假如保羅被譽為信心的使徒；彼得是盼望的使徒；雅各是好行為的使徒；那麼約翰必定是愛的使徒。**約翰一書 2:7-11(經文九)**用「愛」來顯出一個行走在光中的人。**約翰一書 3:11-24(經文十)**提到用「愛」來使人可以證明是神的孩子。單單《約翰一書》4:7到5:3，「愛」這個字就總共出現了超過30次。約翰可以說是這個主題的專家，他的專長和目標就是要把讀《聖經》的人指向這位愛的源頭。

拉撒路的故事讓我們認識到耶穌為了愛以及神的榮耀，使拉撒路復活，好讓人可以認識祂就是復活和生命，使我們因著祂掌管現在和未來，能夠在苦難中信靠主前行。神也透過**約翰一書 4:7-11(經文一)**來幫助我們認識祂就是愛，這個神核心的屬性，好讓祂的兒女可以懂得如何活在祂的面前。因為神就是愛，所以祂兒女的生命要有愛的標誌，體現在兩個方面：第一，因為神就是愛，所以神的兒女要活出愛神的生命；第二，因為神就是愛，所以神的兒女要活出彼此相愛的生命。

一、因為神就是愛，所以神的兒女要活出愛神的生命

約翰一書 4:7-11(經文一)，「愛」這一個字，在我們中文裡面可以表達不同的含義。無論是家人之間的情感、朋友之間的情感、男女之間的愛情，我們都可以用「愛」這一個字來表達。在《新約聖經》所使用的希臘文裡面，用了不同的字來表達人與人之間不同的「愛」：Storge表達親人的愛；Eros表達情人的愛；Philia表達兄弟的愛；Agape則是表達了一種無條件的、不配的、犧牲的、完全的、永遠都不會改變的愛。在《新約聖經》中agape這個字就特別被用來表達神對人的愛，是超越人世間其他的愛。今天經文裡面提到的所有的「愛」的表達都是以agape這個「神聖的愛」來貫穿整個教導。約翰首先帶出人和神的垂直的關係，這一個垂直的關係完全是神自己所主動的。

神差祂獨一的兒子到世上來，使人類藉著祂得生命，神對人的愛就顯明了。不是我們愛神，而是神愛我們。神差祂的兒子為人類的罪做了贖罪祭，這就是愛。神是愛的源頭、愛的本身、愛的主動者。假如不是因為這位神，不是因為祂的所作所為，人是沒有辦法明白、擁有、和活出無條件犧牲的愛。沒有神的愛的人，是為自己而活的生命。人與人之間的愛都是有條件的、不願意犧牲的、不完美的、會改變的。人就在世界中拼命的尋找、追求可以滿足我們無比虛空的心靈、尋找生命的意義、尋找人認為有價值的東西，導致人過著孤獨、絕望、空虛的人生一直到死去。但是因為神就是愛，祂主動的在我們沒有尋找祂的時候，祂賜下了祂的愛給我們，**羅馬書 5:8(經文十一)**。神主動的把原本我們沒有的愛給了我們，使我們的生命從此有了神的愛的標誌在我們的身上。

這個標誌讓我們在基督裡跟神有了相愛和親密的關係，就像我們結了婚之後，夫妻彼此的暱稱：「親愛的、蜜糖、老公、老婆、我的愛人、甜心、寶貝...」。這個簡單稱呼也有很深的含義在裡頭：「愛」字就

是蒙愛的、親愛的意思。中文也表示 神親自所愛的，神親自以祂完全的愛來環繞我們。**約翰福音 1:14(經文十二)**。這是至高的真 神對被造的人奇妙的愛。

從前，有一位皇帝，他的宰相出外旅行，在外聽見了福音，成為了基督徒。回國之後他就告訴人周圍的人說自己已信了那位來到世界拯救罪人的救主。皇帝聽說後就問他說：「如果我要做什麼事，只要吩咐僕人，他就會去做。你說的那位萬王之王的神，可以用一句話救人，何必要親自來到世界成為人的身體呢？」宰相聽了皇帝的問題，就請求給他一天時間來回答。他回去之後請了一位巧匠，按照皇帝的一歲小兒子的樣子，雕刻了一個精緻的木偶，穿上華麗的衣服，打扮得跟真的一樣。第二天，皇帝和宰相要坐船出遊，而且要他回答昨天的問題。一位宮女按照宰相的指示，抱著預備好的木偶站在岸邊。皇帝一看，以為是自己的孩子，就立刻伸手要去抱他。就在這個時候，宮女故意手一滑，把木偶掉進了河裡。皇帝大驚失色，立刻要跳下水去救自己的孩子。宰相攔住他說：「陛下，您只要吩咐一聲，我們就去救小王子，不需要您親自下去。」皇帝急切地回答：「不行！這是我的孩子，我要親自去救！」宰相微笑著說：「陛下，這就是答案了。神沒有只坐在天上發號施令，祂沒有只用一句話就解決我們的問題。祂選擇親自走進這個破碎的世界來拯救人的唯一原因，是因為祂愛我們！」

當我們知道了 神用永遠不會改變的愛來愛我們的時候，我們可以如何來回應呢？就是以祂的愛來愛祂，就是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 神。**馬可福音 12:30(經文十三)**。在我們的心中，沒有一樣的人、事、物的價值和地位應該高過我們的神。我們曾經最愛我們自己，現在我們最愛的是 神！但是我們如何知道我們心中有什麼人、事、物是在 神的地位之上的呢？什麼東西使你有活力？給你力量？最能打動你？使你激動？激發你？刺激你？按照你的生活習慣和行為，什麼東西會讓旁邊的人覺得對你是最重要的？或是你所愛的？認識你的人，會怎樣回答這些問題？時間？金錢？股票？工作？事奉？球賽？釣魚？追劇？家庭？運動？**你所說的話題都是關於什麼？讓你提起興趣的是什麼？什麼是你看為有價值的？事實上，我們一直不斷、無時無刻的都在敬拜。所以當我們盡一切愛 神的時候，就是在敬拜祂。當我們敬拜 神以外的人事物的時候，這些人事物就變成了我們所敬拜的、所愛的偶像。最直接的問題：親愛的，你現在這一刻正在做什麼？你在想什麼？你的腦、你的心都在想著 神嗎？愛 神，除了是 神給我們的命令，也是加略山的大愛驅使我們愛祂。求 神幫助我們，從專心愛我們自己，轉為專心愛這位愛我們的神。**

二、因為 神就是愛，所以 神的兒女要活出彼此相愛的生命

《聖經》中所定義的愛是從 神開始，不是從我們開始。我們不可愛，也不配愛，但是 神就是愛我們這樣的人。當我們真正經歷了 神的愛，我們才會有可以懂得如何以基督的愛來愛別人。唯有當 神在我們心中被放在正確的位置上，其他人才會在我們的生命中處在合適的位置。我們的婚姻、親子、友情、鄰里的關係、以及教會中各樣有關「愛」的問題，若不先在與 神的垂直關係上得到醫治，就無法在與人的橫向關係中得到真正的解決。不愛 神，必然會導致我不愛祂放在我生命中的人。**約翰說，是否真正重生成為 神的兒女，有一個明確的記號，那就是基督徒是否活出一個充滿愛的生命？神兒女的記號不是你對《聖經》的熟悉程度、不是你的神學知識、也不是你在服事上的經驗與成就。真正顯出 神住在你裡面、祂的救贖大能和恩典在你生命中運行的明證，就是你是否愛你周圍的人？**

這是真的！因為「愛」人對我們來說不是自然的。我們在和人接觸的時候，時常先入為主。我們在不了解人的情況下很快就下負面的結論，這導致我們對人冷漠和保持距離。也許別人有一次的得罪了我們，或者只是意見和做法和我們不同，我們從此就老死不相往來，或是戴上皮笑肉不笑的面具。自我中心、愛自己、優先照顧自己是我們的本性！只有 神超越的愛才能改變我們成為真正愛人如己的人。我們要彼此相愛，因為這也是耶穌自己給我們最直接的命令，**約翰福音 13:34-35(經文十四)**。

美國著名的神學家 D. A. Carson 這麼說過：「教會本身並不是由一群「天生的朋友」組成的，而是由一群「天生的敵人」。把我們聯繫在一起的，不是共同的教育背景、種族、收入水平、政治立場、國籍、口音、和職業、也不是其他類似的東西。基督徒之所以聚集，並不是因為他們本來就會自然合群，而是因為他們都被耶穌基督救贖了，並且都欠他一份忠誠。在這份共同忠誠的光照下，在「每一個人都被耶穌親自愛過」的事實之下，他們要彼此委身，願意遵行祂的命令：我們彼此相愛。有鑒於此，**教會就是一群「天生的敵人」，卻為了耶穌的緣故而彼此相愛的群體**」。

一群「天生的敵人」以基督的愛來彼此相愛，會是什麼樣子的呢？假如我們在教會中選擇性的彼此相愛，那麼我們大概愛不了太多人。因為我們自己是有缺陷的人，活在一群同樣有缺陷的人中間。我們總是可以挑出對方身上的毛病；總是可以找到可以批評的地方；總是可以找到理由來論斷、定罪。我們可能有什麼樣不彼此相愛的理由，都有！那麼我們可不可以選擇不要用這樣的方式來彼此相愛呢？《聖經》不只是說神有愛而是說 神就是愛，祂是愛的源頭，也是愛的定義。我們被 神所愛代表什麼呢？就是我們要在具體、

實際的行動上去彼此相愛。我們不需要說「我愛你」，把這些留給我們的丈夫、妻子、和我們的孩子就好。但是，我們心中必須要真的將彼此當做神所「親自愛的」，我們就有能力夠活出彼此相愛的生活。這讓我想起青少年時期在團契唱過的詩歌：「親愛的讓我們彼此相愛，因愛從神來」，鼓勵大家在團契可以常常唱這首詩歌互相激勵。

無論我們說什麼話和行動，都要以愛神、愛人為出發點，免得我們所說的話，在我們看來可能是屬靈的、有智慧的、有理的，但若不是出於愛，別人聽起來就像是嘈雜的聲音而已。**哥林多前書 13:1-2(經文十五)**。我們每一個人都需要愛，那種只有耶穌才能給的、能醫治靈魂的愛。所以要彼此恩慈相待、存憐憫的心、彼此饒恕，就像基督怎樣赦免了我們，今天仍然在赦免我們一樣。當然，我們也會遇到一些人，可能無法用我們期待的方式來回應我們的愛和付出。但是讓我們不要灰心，因為耶穌的愛會不斷地推動和教導我們一次又一次的彼此切實相愛。

結語：

1967年6月25日，來自26個國家的超過4億人透過衛星收看了披頭四樂隊演唱《你需要的是愛》。他們被要求創作一首簡單的歌曲，讓全世界的人都能理解。雖然歌詞不是我們的信仰所認同的，但是我們能理解為什麼這首歌成為了全世界的心聲。為什麼呢？因為這個信息接近真理。人的確需要愛，但是人真正需要的是那位「愛」的神！準確地說，我們真正需要的是耶穌，那位被「愛」所差來的耶穌。我們需要的是和基督建立關係，因為祂是愛的源頭，祂就是愛。親愛的弟兄姊妹：當我們與神的愛連結的時候，完全的愛、超越的愛，會像河流一樣從祂流入我們的心，使我們可以活出愛神的生命。不但如此，基督的愛也藉著我們流向身邊的人，使我們可以活出彼此相愛的生命。